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2 日 (二)中午 12:10

地點：本校五育樓 6F 育 608C 研討室

主席：楊○彥 院長

出席人員：賴○禾主任、郭○賢主任、周○華主任、林○珍委員、
黃○婷委員、王○怡委員、林○如委員、陳○美委員、
林○霓委員、張○雯委員、方○環行政組員

請假人員：林○珩主任、楊○承主任、謝○盛委員

學生代表：江○庭同學、曾○凌同學、歐○瑩同學

壹、 討論事項

提案一：109 上半年度財經學院博士班名譽博士推薦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1.依「本校名譽博士學位授予辦法」第四條第 1 款：「本校名譽博士學位候選人之推薦，由設有相關學科博士班之學院經院務會議通過推薦，或由校長指派之三人至五人名譽博士學院提名小組推薦。」辦理，法規及流程圖如附件一所示。
- 2.本院擬推薦本校校友王建煊先生為名譽博士候選人，授予名譽博士學位名稱為：商學博士，王建煊先生學經歷及推薦事蹟如附件二所示。
- 3.本次名譽博士學位，擬於 109 年 6 月 10 日畢業典禮頒授典禮時授予。
- 4.本案業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主管會議通過推薦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並續送教務處簽請籌組名譽博士學位審查委員會。

提案二：

國際商務系提：本系擬訂立系科主任推薦要點一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1.查本校「院長、中心主任、所長、主任推薦準則」(以下簡稱推薦準則)第 16 條規定略以，各學院、中心主任、所長、系(科、學位學程)應考量業務特性，參照本準則訂定院長、中心主任、所長、系(科、學位學程)主任推薦規定辦理。
- 2.國際商務系科主任推薦要點(草案)如附件所示。
- 3.本案業經本系 109 年 3 月 11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貳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參、 散會：12:30。

敬呈 院長

